

高校文科教材

文学的基本原理

上 册

以 群 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

芝2本

高校文科教材
文学的基本原理
(修订本)

上册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一九七九年·上海

封面设计：于文盛
责任编辑：王一纲

文学的基本原理

(修订本)

上册

以群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 绍兴路74号)

新书首发 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5 字数 208,000
1964年10月第2版 1979年7月第3次印刷
印数 1—160,000 册

书号：10078 2139 定价：1.10元

主 编

以 群

修订组顾问

孔罗荪 刘 金

修订组成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永生 叶子铭 刘叔成 应启后
徐俊西 袁震宇 黄世瑜 曾文渊

43.1
上
e.1

修订本前言

《文学的基本原理》是一九六一年全国文科教材会议上确定编写的高校文科教材之一。一九六一年五月，在中共中央华东局宣传部与上海市委的领导下，由上海文学研究所、复旦大学、南京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学院、江苏师范学院等单位的部分研究人员和青年教师集体编写。以群同志担任主编。初稿完成于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在写作过程中，曾参考一九六〇年由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学院和作家协会上海分会协作编写的《文学概论》讲义，其部分章节曾作为初稿的基础。初稿完成后，曾作为高校文科教材在部分院校试用，并广泛地征求了京、沪两地有关领导同志和专家的意见，在这个基础上又作了两次较大的修改，于一九六三——六四年分上下册出版。参加工作的原编写组同志有（按姓氏笔划为序）：王永生（复旦大学）、叶子铭（南京大学）、刘叔成（上海师范学院）、应启后（江苏师范学院）、徐缉熙（上海师范学院）、袁震宇（复旦大学）、黄世瑜（华东师范大学）、曾文渊（上海文学研究所）。俞铭璜同志对原书的编写与审定，也曾做过许多工作。《文学的基本原理》出版后，虽

然离高校文科通用教材的要求还很远，但却得到广大师生和有关领导的热情支持与鼓励。原来准备在广泛听取意见之后再作进一步的修订，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横行，这一愿望长期未能实现。

林彪、“四人帮”以极左的面貌出现，在文艺理论领域里散布了大量唯心主义与形而上学的反动谬论，全面地歪曲、否定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学的基本原理，歪曲、否定毛泽东文艺思想。他们恣意篡改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学的性质、特点和发展规律的科学论断，抹煞文学的基本特点，割断文学与社会生活、与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反对继承、吸收中外文化艺术遗产，鼓吹所谓“从路线出发”、“主题先行”、“彻底扫荡”等谬论，其实质是妄图把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社会主义文艺变成他们篡党夺权的舆论工具。他们否定文学创作的客观规律和现实主义传统，歪曲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扼杀作家的创作个性，阻碍文学上各种题材与形式、风格与流派的健康发展，代之以“三突出”的所谓创作原则，用先验的创作模式把文艺引进死胡同，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文艺创作事业的繁荣发展。他们无视广大人民群众在文学鉴赏和文学评论中的重要作用，否认千百万群众的实践是检验作品好坏与文学观点正确与否的客观标准，恣意践踏艺术民主，反对“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大搞各种“帮法”、“帮规”，以文艺批评作棍子疯狂地推行封建的、法西斯的文化专制主义。

在林彪、“四人帮”推行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路线的日子里，文艺理论领域里是非颠倒、黑白不分，一切不合他们篡党夺权需要的作品、论著和教材，都被污蔑为“毒草”。本书当然也不能幸免。它曾在报刊上被点名批判，并受到长期的禁锢。主编以群

同志惨遭“四人帮”的迫害，含冤去世。

粉碎“四人帮”，文艺得解放。一九七八年六月，教育部在武汉召开的全国综合大学文科教学工作座谈会，决定仍将本书作为高校文科教材，要求在短期内修订重版，以应大专院校文科教学之急需。同年十月，在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的领导下，在作家协会上海分会的支持下，由复旦大学、南京大学主持，再次抽调了大部分原编写人员组成修订组，开始进行工作。修订组由孔罗荪同志、刘金同志担任顾问。参加修订工作的同志有：王永生（复旦大学）、叶子铭（南京大学）、刘叔成（上海师范学院）、应启后（江苏师范学院）、徐俊西（复旦大学）、袁震宇（复旦大学）、黄世瑜（上海师范大学）、曾文渊（上海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修订本在集体讨论的基础上分工修改，最后由叶子铭同志统稿。

根据教育部的要求，本书从一九七九年暑假后开始使用。鉴于时间紧迫，同时也为了尊重已过世的主编以群同志，修订本基本上保留一九六四年版的面貌。全书的章节结构基本不变，一般只在观点、材料、文字方面进行修改加工，若干章节则作了较大的充实和删改，引述文学现象原则上仍以一九六四年为界。为适应教材的特点，全书以正面阐述为主，力图完整地、准确地阐明马克思主义的文学原理。对于林彪、“四人帮”的反马克思主义的谬论，不在书中列举具体论点加以批驳，而是在正面的阐述中，注意联系文艺战线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加强针对性，以帮助读者掌握理论武器，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增强识别各种错误的文艺思想的能力。为了便于读者查阅，修订本增加了人名索引，附于书后。

在本书修订的过程中，我们曾听取了北京、上海、江苏等地

高校中文系文艺理论教师和几十位领导同志、专家的意见，这里特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过短期的修订，这本书终于又同读者见面了。我们恳切地希望广大读者和专家们，继续给予批评、指正，以便今后作进一步的修改。

《文学的基本原理》修订组

一九七九年五月四日

目 录

修订本前言	I
绪 论	1
第一节 历来关于文学的基本性质与特点的见解	4
第二节 文学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	20
第三节 文学用形象反映社会生活	34
第四节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	43

第一 编

第一章 文学与社会生活	53
第一节 文学来源于社会生活	53
文学艺术的起源	53
社会生活是文学创作唯一的源泉	62
第二节 文学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67
两种对立的文艺发展观	67
文学发展的基本规律	70
物质劳动与精神劳动的分工对文学发展的 影响	73
第三节 文学对社会生活的作用	79
文学的认识作用、教育作用、美感作用	79

文学的认识作用、教育作用、美感作用的关系	85
第二章 文学与政治	90
第一节 文学的阶级性	90
文学表现着一定阶级的意识	90
文学为一定阶级的政治服务	101
超阶级、超政治的文学是不存在的	110
第二节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是无产阶级整个革命事业的一部分	118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的党性	118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要服从党的事业的需要	126
第三节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必须为工农兵群众服务	131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的服务对象	131
革命文学工作的普及与提高	136
文学工作者与工农兵群众相结合和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	141
第三章 文学的继承、革新与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	146
第一节 文学发展中的继承与革新	147
文学发展中继承与革新的辩证关系	147
批判地继承民族文学遗产	159
第二节 文学发展中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	168
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在文学发展中的作用	168
批判地吸收其他民族文学的精华	178
第二编	
第四章 文学的形象与典型	189

第一节	形象思维与形象创造	189
形象思维的性质与规律	189	
文学作品中的形象	202	
第二节	文学的典型性	207
文学形象的真实性和典型性	207	
文学作品中的典型人物和典型环境	214	
第三节	典型化的基本规律	224
文学形象的典型化	224	
创造典型的方法	232	
第四章	文学的创作方法	237
第一节	世界观与创作方法	237
作家的世界观与文学的创作方法	237	
世界观与创作方法的关系	241	
第二节	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	251
文学史上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发展概况	251	
现实主义与自然主义	258	
积极的浪漫主义和消极的浪漫主义	264	
第三节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	269
无产阶级文学思潮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形成	269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基本特征	274	
第四节	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	279
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历史传统	279	
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的基本要求	285	

绪 论

文学的基本原理，顾名思义，讲的是文学现象中原来就客观存在着的一些基本道理。换句话说，它是以人类社会的一切文学现象作为研究的对象，从中阐明文学的性质、特点和基本规律的一门科学。

文学的基本原理，不是任何天才、学者凭空发明和创造出来的，而是从古今中外的文学实践之中概括出来的。没有文学的实践，也就没有文学的原理。所谓文学实践，主要是指古今中外的文学创作实践，以及文学思潮、文学运动、文学流派的兴衰演变的客观实际。在中外的文学发展史上，文学实践有代代相承的一面，又有代代变革的一面；在不断地继承和革新的过程中，逐渐地累积经验，形成某些共同的规律，并在旧经验、旧规律的基础上，又不断地产生新的经验，形成新的规律。因此，文学的基本原理，必然要随着文学实践经验的丰富发展而不断地演变和发展，随着时代的推移而不断地增加新内容，形成新体系。万古不变的文学原理是不存在的。

从有文学实践活动以来，就开始有说明文学现象的各种言论、观点出现。随着文学实践的发展，日益要求从理论上给予总结和提高，这就产生了研究、阐明文学原理的系统的理论著作。它们从各自的历史条件出发，对文学的性质、特点和基本规律，

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总结、概括，上升为文学理论。但是，在阶级社会中，由于受到现实的阶级斗争的制约和文学实践经验的局限，这些理论往往是真理与谬误、精华与糟粕交杂在一起的。检验这些文学理论是否正确，是否真正符合文学的客观规律，同样也只有通过社会实践和文学实践。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真正的理论在世界上只有一种，就是从客观实际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了证明的理论，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可以称得起我们所讲的理论。”^① 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论（或称马克思主义的文学原理）之所以是一门科学，就在于它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世界观为指导，在总结历代文学的实践经验，特别是无产阶级文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产生的，并且坚持在文学实践的过程中，检验、丰富和发展自己，从而科学地阐明文学的客观规律，正确地解释不断发展着的各种复杂的文学现象，推动无产阶级文学事业的繁荣发展。

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精神，它的整个体系要求人们对每一个原理只是（ α ）历史地，（ β ）只是同其他原理联系起来，（ γ ）只是同具体的历史经验联系起来加以考察。”^② 这对于我们如何正确地学习、领会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文学原理，同样具有直接的指导意义。首先，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学的每一个基本原理，都是为了分析、解决一定历史时期文学实践中的问题所引出的科学结论。因此，要正确地领会和运用每一个原理，就必须同当时的历史条件联系起来，掌握其精神实质，而不能脱离一定的历史条件，把它作为到处生搬硬套的教条。其次，马克思主义的文学原理，是一个完整的体系。因此，对于每一个原理，我们要

① 《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19页。

② 《给印涅萨·阿尔曼德》，《列宁全集》第35卷，第238页。

完整地、全面地加以领会和运用，而不能形而上学地把它们彼此孤立或割裂开来，更不能采取实用主义的态度，随心所欲地断章摘句、各取所需，甚至把它们彼此对立起来。最后，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学的每一基本原理，都是对某一文学现象的科学概括。在古往今来的文学发展史上，同类的文学现象，在不同历史时期有不同的特点，即使在同一历史时期，也会有各自不同的具体特点。这就要求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把对每一文学原理的运用，同各个历史时期丰富的文学实践经验结合起来，作具体的、历史的分析总结。我们不仅要认真分析总结世界各国的文学实践经验，包括文学理论研究方面的经验和成果，更要认真分析总结我国历代文学实践的丰富经验，也包括文学理论研究方面的经验和成果；同时，特别要认真地分析总结当代中外文学实践中不断涌现的新经验、新问题，并以被实践证明了的新的规律性的东西来丰富文学理论的宝库。只有这样，才能使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论这一门科学，永葆其强大的生命力。

马克思主义关于文学的基本原理，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部分：一、关于文学与社会生活的关系，包括文学与政治、经济和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以及文学发展与社会发展之间的关系，文学自身的继承、革新和各民族文学的相互影响等问题。它的中心问题是，研究、阐明社会生活对文学的作用和文学的反作用的一般规律。二、关于文学本身的创作规律的问题，诸如文学的形象、典型和创作方法，以及文学作品内容与形式的构成因素及其相互关系等。三、文学的鉴赏、评论的一般规律，即研究如何鉴别、评论文学作品的成败得失，以及如何使文学作品通过自身的特点，更好地发挥其独特的社会作用的问题。当然，以上三方面的内容，彼此之间是既有区别又有着密切的联系的，但为了论

述方便起见，本书依然按上述三方面的内容列为三编，分别地加以介绍。

为了明确以下各编所研究的对象和论述的范围，拟先阐明我们所说的文学究竟是指什么？这个问题，不是三言两语，也不是用一个简单的公式、定义就可以解释清楚的。因为，要真正了解什么是文学，就必须从文学的历史演变中，从一切复杂的文学现象中，从这些文学现象同其他社会现象的联系和区别中，来概括出其共同点，即认清文学的基本性质与特点。

第一节 历来关于文学的基本性质 与特点的见解

什么是文学？它具有什么基本性质与特点？从文学艺术产生以来，人们就开始试图回答这个问题。在人类社会发展的早期阶段，世界各国都出现过一些关于文艺来源的神话。例如，我国古代就有夏后启乘飞龙上天盗取仙乐的神话。《山海经》里有这样的记载：

大荒之中，有山名曰大荒之山，日月所入。……是谓大荒之野，西南海之外，赤水之南，流沙之西，有人珥两青蛇（蛇），乘两龙，名曰夏后开（启）。开上三嫔（宾）于天，得《九辩》与《九歌》以下。此大穆之野，高二千仞，开焉得始歌《九招（韶）》。^①

^① 《山海经》第十六《大荒西经》。

大乐(穆)之野，夏后启……乘两龙，云盖三层，左手操翳，右手操环，佩玉璜。^①

这两则记载的意思是：夏朝的开国皇帝夏禹的儿子夏后启，是一个神通广大、半人半神的英雄。他耳朵上挂着两条青蛇，乘双龙，身边有三层云彩环绕着，左手拿了一把漂亮的羽伞，右手握着一只玉环，身上还佩带着一个玉璜。启曾经三次乘飞龙上天，到天帝那里作宾客。他偷偷地把天乐《九辩》与《九歌》记录下来，带回人间改成《九韶》，在高达一万六千尺的大穆之野，演奏了这只歌曲。从此以后，人间开始有了美妙动听的音乐。^②

古希腊也有一个关于文艺女神缪斯们的神话：

宇宙之王宙斯和“记忆”女神曼摩辛，生了九个女儿，她们就是掌管文艺和历史、天文的女神缪斯们。太阳神阿坡罗是她们的领袖。这九个女神各有分工，如手执笛子、头戴鲜花圈的优脱卜专管音乐；头戴桂冠的卡丽奥卜专管叙事诗；手中拿着一只琴的爱莱图专管抒情诗；头戴金冠、手执短剑与帝杖的美尔鲍明专管悲剧；头戴野花冠、手执牧童杖与假面具的赛丽亚专管喜剧；具有双轻盈敏捷的脚、手里拿着七弦琴的脱西库，则专管舞蹈……她们掌管着天上人间的一切文学艺术。天才的诗人和艺术家们，因得到她们的启示，才写出伟大的作品来；人间也因为她们的存在，才开放出各种绚丽的艺术之花。^③

① 《山海经》第七《海外西经》。

② 参见袁珂：《中国古代神话》，商务印书馆 1957 年版，第 264 页。

③ 参见郑振铎：《文学大纲》（一），商务印书馆 1927 年版，第 112—113 页。

以上两个神话，都生动地表达了原始社会里人们关于文学艺术的观念。当时，由于社会的发展和文学艺术的发展都处于幼稚的阶段，人们对于一切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还不可能作出科学的解释，因此，象对其他现象的解释一样，他们也把文学艺术的产生归之于神灵的创造和赐予。

到了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随着社会的物质生产和服务生产的发展，特别是随着文学艺术创作实践经验的不断丰富和发展，历代各个阶级的思想家和文艺评论家，从各种不同的立场、观点出发，不断地研究、总结文学创作的实践经验，对文学是什么的问题，作了种种不同的解释，下过种种不同的定义。他们虽然都受到一定的时代、阶级的局限，但在不同程度上对文学的性质、特点和基本规律，都提出过一些重要的见解。如果把所有这些关于文学的见解，综合起来作历史的考察，就可以看出如下两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人们对文学的性质、特点和基本规律，对文学所包括的范围的认识，是在社会的发展、文学创作实践的发展，以及其他学术部门的发展过程中，经过长期的总结、探索与经验的积累，才逐渐清楚起来的。换句话说，历来关于文学的观念，是经过由广到狭、由浅及深、由笼统到清晰的历史发展过程的。这种情况，中外皆然。下面，仅以我国关于文学观念的演变为例来加以阐明。

从我国文学发展的历史过程看，在文字出现以前，流传于民间的神话传说和原始歌谣，还处于口头文学的阶段。这些口头文学，特别是原始歌谣，往往与原始的音乐、舞蹈结合在一起，我们从中只能了解到当时人们对于整个文学艺术的幼稚观念。到了文字产生以后，人们开始还只能用它来记载古代社会的一些